

薛城法院 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法治「晴空」

薛城讯 近年来,薛城区人民法院充分运用审判职能,全面加强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帮教与矫正,真正做到打击与保护、惩罚与教育、感化与挽救、办案与预防有机结合,加强法制宣传力度,提高青少年的法律意识,及时有效地维护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圆桌审判显温馨。为充分发挥审判工作职能,针对未成年人犯罪,该院积极贯彻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坚持“寓教于审、惩教结合”的工作原则。针对未成年人的身心特点,该院还探索实施“三心、三见面”庭审教育法,采取“圆桌审判”方式,以减轻未成年被告人的心理压力,避免给未成年人日后的生活、学习留下阴影。同时,庭前通过阅卷、开展社会调查等工作全面了解未成年被告人的成长经历、家庭构成、平时表现等综合情况,作为量刑时的参考依据。

回访帮教不撒手。为预防未成年人重新犯罪,该院少年法庭克服就案办案思想,强化判后跟踪工作,建立了未成年罪犯登记跟踪考察制度,为每一名被判非监禁刑的未成年人登记造册,承办法官负责跟踪,督促监护人与学校、居委会、辖区派出所等合作,加强对未成年人的监管和矫正力度。同时,建立回访制度,要求承办法官定期对被判处缓刑、免于刑事处罚、单处罚金的未成年罪犯实行回访,如发现问题,及时与监护人、社会基层组织等沟通。

普法宣传预防线。该院积极延伸司法职能,通过开展“送法进校园”、“法院开放日”等活动,强化对未成年人的法律宣传教育活动,提高未成年人的守法意识,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犯罪,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同时,组织青少年“旁听庭审”,举办“模拟法庭”、发放法官寄语卡、担任法制副校长等方式,将鲜活的案例融入到未成年人的法制教育中,实现以案说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通讯员 李瑞萍 袁霞)



1月5日,一场别开生面的“模拟法庭”在滕州市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展开。在滕州法院少年法庭法官的指导下,13名中学生扮演法官、公诉人、被告人、法定代理人等角色,模拟“审理”了一起未成年人寻衅滋事的刑事案件。(通讯员 秦剑波 摄)



1月6日,市中区人民法院为了满足工作需要,投资建设了一处综合性办公场所,包括现代化的执行指挥中心以及科技法庭,并本着集约利用办公资源的原则,将该法院的执行局和齐村法庭合署办公,开展业务。(通讯员 孙艳楼 摄)

枣庄法院

山亭警方 开展“利剑安民”百日会战行动

山亭讯 去年12月25日,山亭公安分局召开全区公安机关“利剑安民”百日会战动员部署会,要求从即日起至2018年全国“两会”结束,集中开展“利剑安民”百日会战,全力维护全区社会治安持续稳定。山亭区副区长、分局党委书记、局长周美才,分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崔家富及其他党委成员、机关全体民警参加了会议。各派出所民警在各自视频会议室收听收看了会议。

会上,印发了《全区公安机关“利剑安民”百日会战方案》,周美才传达了市公安局会议精神,学习了副市长宋丙干的讲话,对全区公安机关扎实做好“利剑安民”百日会战进行了安排部署,压实了工作责任,明确了打击方向。

周美才就如何开展好“利剑安民”百日会战工作提出了三点要求:一要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开展百日会战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二要围绕任务目标,以强有力的措施深入推进百日会战。工作中,针对打黑恶、铲毒瘤、反电信诈骗等案件要选准切入点,保持主动进攻态势,切实加大打击力度,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同时,要抓实“停靠式”巡逻,最大限度地挤压犯罪空间。三要加强组织领导,确保百日会战取得显著战果。(通讯员 张雷 赵月雷)

峰城交警 严厉打击非法中介

峰城讯 为防止非法中介扰民,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形象,新年伊始,峰城交警大队就明确思路,向非法中介宣战,推进和谐警民关系建设。

加强队伍廉政警示教育,严格队伍内部管理,实施严格的惩处制度,让民警辅警自觉远离非法中介,坚决杜绝陷入非法利益格局。

做好宣传引导。通过在车管业务大厅、交通违法处理室、事故处理中队群众等候室等场所播放打击非法中介宣传片,悬挂打击非法中介的标语横幅,公布打击非法中介的举报电话等形式积极开展宣传,形成对非法中介强有力的震慑。

深化窗口单位便民服务。进一步推行免费代办、排队叫号等服务,进一步落实警务公开制度、警官值日制度,最大限度压缩非法中介生存空间。组织窗口单位民警、辅警学习工作规范、服务礼仪等培训,提高了服务水平。

加大对非法中介打击力度。每天组织专人对窗口单位及各路巡中队执勤卡点周边地区进行全方位巡视,对有非法中介嫌疑的人员,一经发现立即上前询问、驱逐。同时,借助办公场所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全面收集非法中介相关违法证据。(通讯员 许慎法)

木石司法所 积极协助村支部换届选举

滕州讯 2018年1月初,木石镇村居党支部换届选举正式开始。木石司法所充分发挥司法审查、法律服务、人民调解的职能作用,积极协助村支部换届选举。

发挥职能作用,积极开展法律宣传。司法所依托各村法律顾问利用各种形式进村宣传与选举有关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程序步骤等,对《宪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宣传,让更多的村民了解《选举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选举知识的同时,更好地运用手中的权利选出他们心目中认为有本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人成为村支部成员。

积极配合各办事处,发挥司法职能。木石司法所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配合镇综治办工作,积极进行矛盾纠纷排查和调处,收集不稳定信息,并根据信息轻重缓急程度,调解矛盾纠纷。二是严格司法审查,协助村、社区“支部”换届选举工作。严格排查“刑释解教系统”中正在监狱的服刑人员、社区矫正人员与刑释解教人员,确保初步入选中无判处刑罚人员。三是与上级再核对,与法院衔接,核对初步人选是否有刑罚记录和失信记录,审核是否有涉部记录。司法所做到了忠于职守,营造了村“支部”换届合法、公平、公正选举的良好氛围,有效地协助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顺利开展。(通讯员 洪纪海)



1月4日,山亭交警大队迅速启动恶劣天气交通安全应急预案,在辖区主要路口和危险路段设岗执勤、疏导交通、排查隐患,全力保障辖区道路安全畅通。(通讯员 张雷 赵月雷 摄)

周营镇纪委狠抓党员日常监管

薛城讯 今年以来,周营镇纪委坚持“有病早治”、“常态会诊”,将党员干部日常监督管理作为重要抓手,严明纪律,强化督查,严查违规违纪行为,全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

坚持抓早、抓小,架设“警戒线”,打好“预防针”,防患于未然,做到“两教育、两防范”,筑牢防腐堤,把好预防关。坚持既管党员干部“8小时之内”工作,又抓“8小时之外”行为,着力构建“大监督”工作格局。突出对工程建设

领域、精准扶贫和惠民政策落实、三资管理等方面问题线索的核查,加大明察暗访力度,开展专项巡查活动,严查“四风”和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切实用铁的纪律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通讯员 刘永进)

市中城管全员出动凌寒除雪

市中讯 1月4日,市中区迎来入冬以来的第一场强降雪,为做好积雪清除、清运工作,市中区城管局全员出动投入一线,最大限度减少降雪对道路安全造成的不便和影响。

当日凌晨降雪一开始,市中区市容环卫局迅速启动除冰清雪应急预案,采取人工配合机械的方式,组织铲雪车辆、环卫工人对青檀路、振兴路、

西昌路等城市主要路段进行除雪作业,将道路上的积雪、冰层一一清除,同时对学校、医院、公园等区域进行了重点清扫清理。此次活动中市容环卫局共出动除雪车7部,后勤保障车4部,机扫车12部,对城区内21条主次干道积雪进行不间断巡回推铲积雪,出动保洁人员650余人,成立4支专业除雪队和150余人的应急小分队对城

区内主次干道、医院、学校、居民小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积雪进行人工清理。同时,在主干道撒布融雪剂15余吨,防止路面结冰。为防止绿化树积雪受冻,园林管理处组织园林工人使用工具对主干道两侧、公园、广场等处绿化树木上的积雪进行了清除,共计2170余棵,设置防滑提示牌30余处。(通讯员 王媛媛 褚昊 摄影报道)



元旦前夕,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在奥体中心五环广场举行庆“元旦”拔河比赛,来自该局基层各部门的十一支参赛队在激烈的角逐后,最终产生了拔河比赛的冠军、亚军、季军以及精神文明奖。(通讯员 付晓辉 摄)



近日,峰城区城管局召开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工作推进会,会议再次传达了2017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相关文件,对城管领域工作再加压力,再提要求,要求执法人员要对照考核细则,坚决做好城管各项工作。(通讯员 朱静 摄)



1月4日,鲁南大地下了入冬以来第一场雪,我市交警上路冒雪指挥交通,服务行人。(通讯员 王爱华 摄)



1月8日、9日,峰城交警大队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坛山小学、吴林中学、坝子小学等校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进校园活动。(通讯员 张开明 摄)



1月7日,山亭交警大队组织开展冬季练兵活动,从队列训练、车辆查缉布控、交通警察手势、阻碍执法处置等方面,对全体人员进行培训,全面提升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执法水平。(通讯员 张雷 赵月雷 摄)

市物价局 开展电信领域价格检查

本报讯 1月10日,市物价局召开电信领域价格行为专项检查动员会议,传达国家、省关于电信领域价格重点检查工作指示精神,对我市开展电信领域价格行为专项检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此次电信领域价格行为专项检查从2018年1月份开始,到5月份结束。检查重点主要为:一是不明码标价,如未按规定明码标价、在标价之外加价出售商品、收取未标明的费用等问题;二是利用虚假或模糊信息诱导消费者,如使用误导性语言、图片或虚构原价、虚标降价原因等诱导消费者购买产品或办理服务等问题;三是不履行价格承诺,不标示不告知附加条件,或不履行、不完全履行价格承诺的问题。检查时限为2016年1月1日以来的价格及收费行为。(通讯员 侯祥荣 崔德民)



日前,薛城区城管局针对城区部分路段沿街商户私设外伸LED灯箱现象,组织执法人员开展了专项治理活动。(通讯员 朱峰 摄)

枣庄城管

守护交通安全 共治超载超限



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